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9952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徐州海腾矿山机械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茅村镇洞山村6组218号

代理机构 徐州汇诚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输送机；运输机（机器）；输送机传输带；装卸设备；起重机；传动轴轴承（机器部件）；搬运用气垫装置；机器轴承托架；地质勘探、采矿选矿用机器设备；固体运送机器